

上海市长宁区司法局

长司〔2020〕10号

对长宁区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010号提案的答复

办理结果：解决或采纳

民建长宁区委：

你们提出的《关于进一步优化长宁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提出这一个科学论断。世界银行每年通过发布《营商环境报告》等方式，对世界各国“获得信贷”指标进行评估与排名，综合分析某一国家、某一地区的营商环境，其中法治是评估中重要指标之一。今年4月，上海在国务院出台《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基础上，结合本市实际，制定并实施了《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为优化

营商环境提供了制度性保障。近年来，长宁始终将法治化作为优化区域营商环境中一项重要举措来抓落实与推进，努力营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去年地方机构改革后，作为统筹政府法治建设的主责单位，司法局有效依托区委依法治区办、区法宣办等法治建设工作平台，充分整合发挥律师、公证等区域法律服务资源优势，为稳定市场预期、提振企业信心、助力长宁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提供专业人才储备与法律智力支撑。

一、加大区域法律人才培养力度，有效提升涉外法律服务能级。

聚焦区域涉外法律服务人才培养，依托区委统战部赴港交流项目，区司法局主动靠前对接，紧抓香港法律服务国际化程度高、涉外领域广、专业服务精等特点，搭建沪港两地法律服务领域交流平台，有效推动长宁与香港两地优秀青年律师定期互访交流机制建立。依托香港金融管理学院为工作载体，建立起由区司法局、区律工委与香港金融管理学院三方合作的上海市长宁律师驻港培训基地，为长宁律师赴港学习交流提供制度性保障。发挥区律工委等行业组织自律管理优势，借助市律协“领航计划”涉外律师培训营等项目，积极推荐区域优秀青年律师参与本市涉外法律服务实务培训，加快长宁涉外法律服务人才梯队培养。其中，在2018年，北京金杜上海分所张毅、上海君悦所胡光、上海海华永泰所余盛兴等10名区域律师入选全国涉外律师人才库；北京炜衡上海分所罗重等10名区域律师入选本市涉外律师人才库。

二、打响法律服务特色品牌，加快“长宁法律服务新高地”建设。

区司法局主动聚焦与有效融入长宁“3+2”重点产业发展战略，加大对金融服务、国际贸易、知识产权、人工智能、互联网经济等重点领域专业法律服务团队发掘与培育力度，加快区域不同服务专业领域律师事务所专业化发展，有效推动优秀法律服务品牌团队建设，努力形成具有长宁特色、符合长宁产业发展的专业法律服务行业。持续推进“走出去”发展战略，加快区域法律服务业国内、国外的业务拓展与业态布局，有效助力“长宁法律服务新高地”建设。目前，北京金杜等法律服务品牌已实现全球范围业态发展与布局，上海海华永泰、九州丰泽、君悦等律师事务所在全国范围有效持续拓展业务与设立分支机构，不断提升长宁专业法律服务品牌对外社会影响力。在专业服务领域，我区已形成主攻建筑房地产领域的建领域达（律师事务所）品牌；以涉外非诉讼业务为主打品牌的北京金杜（上海分所）、方本、瀚一等律师事务所；以海商海事为核心业务的斐航、耀良等律师事务所。

三、深化法律执业共同体建设，不断优化区域良性互动执业环境。

区司法局在区人大牵头搭建由区人大内司委、区人民检察院、区人民法院、区司法局等政法部门组成的区域法律执业共同体交流平台的基础上，持续深化区域法律执业共同体建设。与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制定《关于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

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办法（试行）》，统一安排区域新华、力勤、凯茂、瑞富等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参与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当事人接待、咨询与化解等工作。与区人民法院良性互动，组织区域专业律师就法院《深化法官律师良性互动十条意见》进行研究共商，提出相关建议，为持续深化区域法律执业共同体良性互动与健康发展提供制度性保障。主动聚焦两高三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下发《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定》等规范性文件精神，依托区域法律执业共同体交流平台，有效推动区域律师执业保障问题专题研究机制建立，依法保障区域律师在各类诉讼活动中知情权、申请权、申诉权以及会见、阅卷、收集证据和发问、质证、辩论等方面执业权利。

四、聚焦司法行政体制改革，助推区域公证行业改革转型与业务增长。

区司法局有效对接知识产权、人工智能、互联网经济等区域新兴产业，加快推动区域公证行业从传统婚姻家庭公证业务向知识产权保护、金融信贷服务、网络电子证据保全等新兴业务拓展，加速长宁公证行业改革转型发展，持续擦亮长宁公证特色品牌。先后在长宁公证处成立“知识产权公证法律服务中心”、组建金融信贷部等内设部门，统一调配具有知识产权专业背景、金融法律知识与互联网操作技能的公证员（助理）组建专业团队，稳步推进之等公证业务，发挥好公证国家证明法律效力优势，实现服务区域营商环境与公

证转型发展的“双促进”。推出“互联网+公证服务”概念，积极融入本市“一网通办”改革，在本市“最多跑一次”智慧公证建设中，真正实现个人国外旅游、定居所需申明；委托监护、学历学位等194项公证业务申请当事人的只跑一次办理。同时，长宁公证处深化“最多跑一次”公证服务，通过长宁公证PC端、手机APP与公证文书快递寄送等服务，有效探索部分公证业务办理的“一次都不跑”。在便捷当事人申请的同时，也拓展公证业务领域。

五、注重法律服务优势发挥，积极营造普法宣传教育良好社会氛围。

区司法局有效整合区域各类法律服务资源，注重专业法律服务在社会普法、公证普法等方面的独特优势，通过与区工商联合作，推动居委法律顾问（专职律师）为各街道（镇）商会各类市场主体提供包括企业经营风险法治保障、商事纠纷调处化解等法律服务，有效拓展与主动延伸区域公共法律服务圈，为引导区域市场主体有序竞争、良性发展，提升长宁整体营商环境品质提供精准的法律服务。注重法律援助职能发挥，有效整合区域20余家律师事务所的130余名骨干律师，组建长宁区法律援助律师人才库，为区域符合条件的社会弱势群体提供调查取证、诉讼代理等专业法律服务，依法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主动践行法律服务从业人员社会责任，促进长宁社会公平正义。目前，法律援助已实现区域刑事案件全覆盖与符合条件民事案件的全流程智能化指派、跟踪与评估，充分发挥

法律援助的司法救济的职能作用。主动搭建工作平台，持续开展每四年一次的长宁优秀(青年)法律服务人才评选，积极推荐区域优秀骨干、资深专业律师参与本市东方大律师、优秀(十佳)律师遴选，鼓励和支持区域律师担任市律协等行业组织领导职务，为区域法律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主动打响长宁法律服务品牌、树立长宁专业法律服务社会形象创造机会与条件。

下一步，区司法局将聚焦长宁“国际精品城区”建设目标，积极融入和更好服务长宁航空服务、“互联网+生活性服务”等支柱产业发展，推动区律工委等行业组织自我管理、业务管理，通过业务培训、对外交流、竞争评选等多种渠道，为长宁律师等法律服务业发展提供创新实践平台，加快区域律师、公证等专业法律服务业改革转型，加大公共法律服务供给侧供给力度，为营造长宁更加公平正义、精准高效、普惠便捷的区域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坚实可靠的法治保障。

同时也感谢贵单位对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一如既往为长宁区域法治化建设提供更多的宝贵建议。

上海市长宁区司法局

2020年5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承办单位通讯地址:长宁路 599 号 932 室 邮政编码:200050

联系人姓名:刘俊、程玥 电话:22050988

电子邮件地址:liujun1@shcn.gov.cn

上海市长宁区司法局办公室

2020年5月21日印发
